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管制人员：环境保护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预算 95.059 亿元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 120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109 个，减幅为 11 个。 12.643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6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07.24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废物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及生态局局长)。

纲领(2) 空气

纲领(3) 噪音

纲领(4) 水

纲领(5) 环境评估及规划

详情

纲领(1)：废物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Δ	4,661.5	5,151.8	4,897.2 (-4.9%)	6,069.3 (+23.9%)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17.8%)

Δ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37 – 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一般行政支援服务的相关拨款。

宗旨

2 宗旨是为香港制订和实施一套转废物为资源的管理策略，以减少、重用及回收废物，并避免因不当处理和弃置废物而造成任何不利环境的影响，从而保障市民的健康和福祉。

简介

3 环境保护署(环保署)负责提供及管理设施，以便适当处理和弃置废物，包括都市废物、建筑废物、禽畜废物、化学废物、医疗废物、污水和滤水厂污泥，以及其他特殊废物。环保署执行有关法例以管制违例弃置废物、制订各项新建议以应付不断转变的废物管理需求，以及就评估及整治受污染土地的事宜提供意见。环保署亦与市民合作，共同推动及鼓励废物减量和循环再造。

4 政府在二零二一年二月发表《香港资源循环蓝图 2035》，提倡「全民减废·资源循环·零废堆填」的愿景，并提出全面的废物管理策略，致力转废为能／转废为材，同时推广绿色复苏，建立循环经济。为实现减废回收及零废堆填的新目标，环保署按照 6 个政策方向(即全民减废、分类回收、资源循环、支援业界、协同创新和教育推广)提出需采取的行动。

5 在全民减废方面，环保署已全面落实塑胶购物袋及废电器电子产品的生产者责任计划，并正准备全面实施玻璃饮料容器的生产者责任计划。环保署亦正计划引入塑胶饮料容器及纸包饮品盒的生产者责任计划。此外，环保署正积极筹备最早于二零二三年下半年落实都市固体废物收费，作为推动减废的「火车头」。为减少塑胶废物，环保署将分阶段管制即弃胶餐具和其他塑胶产品。

6 在分类回收方面，环保署已在全港加强并扩展由回收环保站、回收便利点及回收流动点构成的社区回收网络，同时亦正逐步扩展厨余和废塑胶的废物收集及回收服务。在资源循环方面，环保署正发展转废为能／转废为材设施，以减少依赖堆填区直接处置都市固体废物。除了已投入运作的废物管理设施(例如 T·PARK[源·区]、O·PARK1(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一期)、WEEE·PARK(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之外，Y·PARK[林·区]亦于二零二一年投入运作，以推动园林废物的循环再造和升级再造。I·PARK1(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一期)采用先进的焚化技术处理都市固体废物，预计将于二零二五年开始运作。此外，O·PARK2(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二期)将于二零二四年投入运作，以提升整体的厨余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处理能力。环保署正计划在屯门曾咀发展 I·PARK2(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二期)，并在北部都会区物色合适的土地，以发展更多现代化的转废为能焚化炉。

7 在支援业界方面，总额 20 亿元的回收基金继续支援回收业走向高端科技化及机械化的工业路向，并以可负担的价格向回收商出租占地 20 公顷的环保园用地及其他短期用地。在教育推广方面，环保署联同环境运动委员会支援减废回收的教育及推广活动。环保署已成立绿展队，加强社区环保教育及实地回收支援。在创新方面，环保署已应用智能技术推展各项废物收集及回收计划。

8 二零二二年，本港 3 个策略性堆填区共处置约 574 万公吨固体废物。新界东南堆填区的扩建部分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启用。由于余下 2 个堆填区快将达到其设计容量和使用期限，环保署正推展该 2 个堆填区的扩建计划。环保署继续管理已修复的堆填区，并推动其发展作康乐或其他用途。环保署还管理本港 7 个废物转运站，将都市固体废物压缩后运往堆填区处置。

9 有关废物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策略性堆填区运作时数	13 870	13 887	13 638	13 870
在 18 日内处理倾物入海许可证的 申请(%)	90	100	98	95
在 3 日内对废物投诉作出初步 回应(%)	95	99	99	95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策略性堆填区			
基本工程分期付款期数	7	6	6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5 669 376	5 739 769	5 740 000
占固体废物总处置量(%)	100	100	100
废物转运站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3 332 427	3 317 638	3 339 000
特殊废物			
化学废物处理中心每年处理废物的公吨数量	15 214	12 690	12 700
T·PARK[源·区]每年处理污泥的公吨数量	409 962	386 219	386 200
禽畜废物			
产生的总废物量(千公吨)	65	65	65
以符合环境标准方法处置的废物(%)	90	90	90
废电器电子产品			
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 (WEEE·PARK)每年处理废电器 电子产品的公吨数量	23 971	22 169	24 000
O·PARK1			
O·PARK1 每年处理厨余的公吨数量	45 026	45 654	63 445
发出的倾物入海许可证	132	133	125
发出的废物进出口许可证	33	27	29
登记的化学废物运载记录	35 200	34 000	35 000
发出的化学废物收集商牌照	5	6	20
发出的化学废物处置牌照	18	14	8
对下列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化学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57	75	75
医疗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0	0	2
禽畜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6	4	4
倾物入海违例事项	0	0	3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废物进出口违例事项	31	20	20
非法弃置废物违例事项	485	372	400
处理的投诉	2 889	2 648	2 800
废物减量及回收热线处理的查询	11 381	11 990	12 00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为最早于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实施都市固体废物收费进行筹备工作；
- 继续在全港发展社区回收网络，并扩展智能回收系统先导计划，以提升社区回收服务；
- 就塑胶饮料容器和纸包饮品盒的生产者责任计划提出立法建议，并继续推行逆向自动售货机先导计划，以协助回收合适的饮料容器；
- 在相关修订条例草案通过后的 6 个月后(最早于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分阶段实施对即弃胶餐具和其他塑胶产品的管制；
- 全面实施玻璃饮料容器生产者责任计划；
- 继续与相关业界和持份者沟通，共同探讨和推行切实可行的措施，推广减少使用塑胶包装物料；
- 继续推行废纸收集及回收服务，收集全港废纸作进一步处理及销售至各地市场作循环再造，以确保本地产生的废纸有稳定的出路；
- 继续在 9 区推行废塑胶回收先导计划，免费收集所有种类的非工商业废塑胶；
- 继续为公营场地及工商业处所推行免费厨余收集先导计划，并逐步把计划扩展至收集家居厨余(包括在公共屋邨推行厨余收集试验计划)；
- 继续透过绿展队深入社区，为居民和物业管理公司提供实地支援及协助，以实践妥善的废物源头分类和干净回收，并为实施都市固体废物收费作准备；
- 继续透过「惜食香港运动」推广源头减少厨余；
- 继续在政府及社区推广环保采购；
- 继续监察回收基金的运作，为回收业界提供支援；
- 继续监督 I·PARK(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一期)的建造及发展以及新综合废物管理设施(包括第二期及未来期数)的规划；
- 继续推动 O·PARK(有机资源回收中心)及厨余／污泥共厌氧消化设施的发展，以处理已源头分类的厨余；
- 继续发展回收设施，包括生物炭试验设施，把园林废物转废为能、转废为材；
- 继续推展在屯门环保园设立现代化纸浆生产设施，令本地废纸的回收出路更多元化；
- 继续监督屯门第 38 区环保园的运作，以可负担的租金为回收业界提供用地及其他基础设施；
- 继续推展 2 个堆填区扩建计划；
- 继续在已修复堆填区发展具实益用途的设施；以及
- 监察优化塑胶购物袋收费计划的实施情况。

纲领(2)：空气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Δ	1,865.2	2,909.7	1,889.6 (-35.1%)	2,758.8 (+46.0%)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减少 5.2%)

Δ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37-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用作制定和检讨空气和气候变化政策以及一般行政支援服务的相关拨款。

宗旨

11 宗旨是监察减排措施，以期一般空气质素大致符合现行的空气质素指标；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第 311 章)、《保护臭氧层条例》(第 403 章)及其他法例规定；以及在本港推广使用电动车。

简介

12 环保署为达致及维持良好的空气质素而执行的工作包括：

- 制订标准和指引；
- 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以管制工厂、引致污染的工序及产品、汽车、船舶、非道路移动机械、石棉及其他污染源所造成的空气污染；
- 执行《保护臭氧层条例》，以管制消耗臭氧层物质及含有此类物质的产品；
- 推行自愿参与的办公室及公众场所室内空气质素检定计划；
- 操作空气质素监测网络及实验室，以提供所需的空气质素资料，用作审视现行改善空气质素计划的成效及制订新政策；
- 向市民提供空气质素资料及空气质素健康指数；
- 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落实清洁生产伙伴计划及推行改善区域空气质素的措施；以及
- 实施《关于汞的水俣公约》（《水俣公约》），该公约旨在保护人体健康和环境免受人为排放和释放的汞及汞化合物危害。

13 二零二二年，大气中可吸入悬浮粒子、微细悬浮粒子、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的浓度，较一九九九年分别下降 56%、58%、46% 和 72%，而臭氧浓度则上升 74%，是唯一浓度增加的污染物。臭氧浓度上升除了是由于区域光化学烟雾问题的影响外，亦因本地车辆的一氧化氮排放减少，减低了其对大气中臭氧的化学反应及消耗。在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二二年间，路边可吸入悬浮粒子、微细悬浮粒子、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的浓度亦分别下降 68%、67%、35% 和 85%。然而，路边二氧化氮浓度仍处于高水平，是我们需要应对的挑战。为进一步改善空气质素，政府正推行多项针对本地车辆和船舶的减排措施，并与广东省政府致力合作解决区域空气污染问题。

14 二零二一年六月，政府公布《香港清新空气蓝图 2035》，以「健康宜居·低碳转型·比肩国际」为愿景，阐述至二零三五年提升香港空气质素的挑战、策略和目标。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船只在香港水域内必须使用合规格的燃料，而非道路车辆的排放标准已收紧至欧盟六期废气排放标准。为继续致力改善区域空气质素和保障公众健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与广东省政府已着手探讨二零二零年后区域空气污染物减排的合作事宜，包括进行二零二零年后区域空气污染物减排目标和浓度水平研究。环保署亦正与广东省政府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合作，共同进行《大湾区光化学臭氧污染及区域和跨区域传输特征研究》，以期提供科学数据协助制订处理区域臭氧污染问题的措施。

15 为支援更广泛应用电动车，政府已于二零二零年十月推出总额 20 亿元的「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鼓励在现有私人住宅楼宇停车场安装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截至二零二二年底，该计划收到逾 650 份申请，涵盖超过 133 000 个停车位。为满足市场需求，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财政预算案》额外注资 15 亿元，把计划延长 4 年至二零二七至二八年度，预期整个资助计划可涵盖约 700 个现有私人住宅楼宇停车场内共约 140 000 个停车位。此外，政府于二零二二年完成在超过 70 个开放予公众使用的停车场加装逾 1 000 个中速充电器的工程，并于二零二二年六月推出「EV 充电易」流动应用程序，以方便驾驶电动车的人士实时搜寻可供使用的公共充电器。

16 为履行《水俣公约》所订的责任，政府制定《汞管制条例》(第 640 章)以规管汞、汞混合物及汞化合物的出口、进口、存放及使用；管制某些添汞产品的出口、进口、制造及供应；以及管制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的某些制造工序。《汞管制条例》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17 政府于二零二一年三月公布首份《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阐述未来在香港推动使用电动车及其所需配套的长远政策目标及计划，以期在二零五零年前达到所有车辆零排放的目标，配合香港迈向碳中和。

18 有关空气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在 16 日内处理烟囪／火炉装置的 申请(%).....	90	97	99	90
每小时空气质素健康指数低于 7 (即「健康风险」级别处于低或 中水平)的百分率(%)				
一般.....	98‡	98	98	98
路边.....	96‡	99	98	98

‡ 有关目标是基于本港的一般空气质素大致符合现行的空气质素指标而设定。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处理的烟囱／火炉装置申请.....	441	369	400
处理的石棉管理计划.....	183	181	180
领有牌照的指明工序(%).....	100	99	100
视察的处所和装置.....	14 165	12 840	15 400
处理的投诉.....	4 831	4 452	4 600
提供技术意见.....	1 843	1 741	1 800
发出的法定通知书.....	130	112	115
根据《空气污染管制条例》及《保护臭氧层条例》 提出的检控.....	52	97	70
减少使用受管制的消耗臭氧层物质数量(公吨).....	5 539	5 539	5 539
发出的规划指引.....	1 057	1 317	1 320
处理的黑烟车辆报告.....	780	540	580
测试黑烟车辆.....	364	234	250
处理有关车辆事项的查询／投诉.....	5 125	3 556	3 830
登记的室内空气质素证书.....	1 973	2 010	2 10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9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跟进《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订立的措施，以改善空气质素及致力减碳；
- 推展《香港清新空气蓝图 2035》订立的措施，以持续改善空气质素，加强保障公众健康；
- 继续推广使用新能源车辆，包括电动车，并优化电动车的充电网络；
- 继续推行「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以推动在现有私人住宅楼宇及屋苑停车场安装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
- 继续推动公共充电市场的发展，包括把加油站转型至快速充电站及充电服务市场化；
- 继续在改善空气质素工作方面与内地有关当局合作，包括在内地沿海水域实施排放控制区，以及处理区域臭氧问题；
- 继续与广东省及澳门有关当局合作，在珠江三角洲区域空气质素监测网络进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常规监测；
- 继续推行鼓励与管制并行的计划，以期在二零二七年年底或之前逐步淘汰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
- 继续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以推动区内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作业方式；
- 继续筹备电动公共小型巴士先导试验计划；
- 继续筹备电动渡轮先导试验计划；
- 继续筹备试验电动的士的工作，以测试其操作和营运模式；
- 继续与广东省及澳门有关当局共同进行《大湾区光化学臭氧污染及区域和跨区域传输特征研究》，以期处理大湾区的光化学臭氧污染问题；
- 继续设立空气污染物立体监测网络，运用激光雷达技术，追踪空气污染物在香港传输的情况；
- 筹备推行智慧空气质素监测先导计划，将传感器监测结合物联网、人工智能、现有的空气质素监测站和数值模型，向公众提供更详尽的空气质素资讯；以及
- 筹备在香港兴建大湾区空气质素实验室及气象监测超级站，以提供区域性空气污染及气象监测和预报服务。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纲领(3)：噪音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Δ	157.0	162.0	168.6 (+4.1%)	176.5 (+4.7%)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9.0%)

Δ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37－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一般行政支援服务的相关拨款。

宗旨

20 宗旨是透过介入规划过程、实施噪音消减措施及执行《噪音管制条例》(第 400 章)，以防止、尽量减少和解决环境噪音问题。

简介

21 为达到上述宗旨，环保署进行下列主要工作：

- 为有关规划及发展的建议提供专业意见，以防范和缓解噪音问题；
- 制订切实可行的建议及缓解措施，以处理现有的交通噪音问题；
- 制订计划纲领，以推广使用低噪音建筑设备；以及
- 执行《噪音管制条例》。

22 有关噪音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在 18 日内处理建筑噪音许可证的 申请(%).....	90	95	94	90
在 15 日内处理破碎机及空气压缩机 的噪音标签的申请(%).....	90	92	93	90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在工程项目的规划阶段提供的意见	1 774	1 872	1 872
根据《噪音管制条例》提出的检控	65	134	130
处理的建筑噪音许可证	4 593	5 176	5 200
签发的破碎机及空气压缩机的噪音标签	1 279	1 349	1 300
发出的消减噪音通知书	21	24	25
处理的投诉	5 617	5 590	5 60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继续透过加建隔音屏障计划，处理现有道路的噪音问题；
- 继续推动业界实践良好做法并采用创新措施，务求在规划阶段防止或尽量减少道路交通噪音问题；以及
- 建议修订《噪音管制条例》，以规管家居装修噪音及使用扬声器叫卖的噪音。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纲领(4)：水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Δ	390.0	419.3	419.3 (—)	360.0 (-14.1%)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减少 14.1%)

Δ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37－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一般行政支援服务的相关拨款。

宗旨

24 宗旨是基于公众利益促进对本港海水和内陆水质的保护及最佳运用，并制订和实施方案，令本港的污水收集系统安全和有效地运作，以应付目前和香港进一步发展的需要。

简介

25 环保署通过下列方法以达到并维持水质指标：执行有关法例；确保能够提供足够的污水收集基础设施；评估策略性及地区发展可能对水质产生的影响，并规定在发展计划内须顾及这些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在有需要时建议修订现行法例，以防止水污染。环保署全面监察水质和沉积物的质素，并进行特别调查，作为制订政策及预防性规划的依据。

26 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甲设施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全面启用。环保署继续制订和实施水质改善措施，长远目标是提升维港的休闲和康乐价值。

27 环保署已就中九龙及东九龙、西九龙、荃湾及葵涌、屯门、青衣、离岛、港岛、北区及吐露港一带的污水收集整体计划进行检讨，并按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经确定的优先次序跟进。

28 有关水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最低限度每年 4 次检查每个水质 管制区的主要污水排放(%)	100	100	100	100
在泳季期间每星期向公众公布泳滩 水质等级(%)	100	100	100	100
在 3 日内对水污染投诉作出初步 回应(%)	95	99	99	95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海洋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8	86	86
内陆水域采样点	82	82	82
采样点的水质达下列水平(%)：			
极佳	52	52	52
良好	31	33	33
普通	9	9	9
恶劣	6	6	6
极劣	2	0	0
内陆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7	89	89
执行《水污染管制条例》(第 358 章)			
发出的牌照	1 074	1 066	1 050
续发的牌照	1 455	1 337	1 250
对水污染管制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14	38	35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详细调查及巡查.....	15 632	12 383	12 000
处理的投诉.....	3 616	3 005	3 000
审核的排水设施图则(根据《建筑物条例》 (第 123 章)).....	46	41	40
对规划个案作出回应.....	1 249	1 501	1 576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9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在跨境水质管理和保护海洋环境事宜上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
- 跟进各项污水处理和污水收集系统计划；以及
- 调查和清除维港沿岸受气味滋扰海滨地区的雨水渠系统的主要污染源。

纲领(5)：环境评估及规划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Δ	128.4	131.2	136.6 (+4.1%)	141.3 (+3.4%)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7.7%)

Δ 为作比较，数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转拨至总目 137 – 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一般行政支援服务的相关拨款。

宗旨

30 宗旨是透过评审倡议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估，以及确保其就认定可能出现的问题实施有效的预防及缓解措施，防范工程项目、方案、政策及策略所带来的环境问题。

简介

31 环保署通过对可能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工程项目、规划建议及发展策略的环境评估结果进行评审，以防止出现环境问题。环保署监察策略性环境评估及环境影响评估研究，并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第 499 章)的申请，以确保妥善评估指定工程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并适当地实施缓解措施，把影响控制至可接受的水平。

32 有关环境评估及规划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计划(分区计划 大纲图、发展蓝图等).....	72	79	80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各种地区规划或房屋 建议(房屋建议、根据《城市规划条例》 (第 131 章)第 16 条提出的申请).....	1 344	1 382	1 380
主要规划研究及策略性规划研究.....	136	170	140
根据《环境影响评估条例》处理的申请.....	85	73	75
正进行环境监察及审核的主要工程项目.....	107	115	110
连同技术建议的环境影响评估.....	53	57	55
审阅拨款及政策议案中有关环境影响部分的宗数 ...	265	269	27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的申请和执行许可证条件，从而防范环境问题；
- 鼓励在制订重大政策或策略时，尽可能在最早阶段考虑环境因素；以及
- 鼓励在规划及设计新发展项目时，采取良好的环保作业措施和及早让持份者参与。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21-22 (实际) (百万元)	2022-2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2-23 (修订) (百万元)	2023-24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废物.....	4,661.5	5,151.8	4,897.2	6,069.3
(2) 空气.....	1,865.2	2,909.7	1,889.6	2,758.8
(3) 噪音.....	157.0	162.0	168.6	176.5
(4) 水.....	390.0	419.3	419.3	360.0
(5) 环境评估及规划.....	128.4	131.2	136.6	141.3
	7,202.1‡	8,774.0‡	7,511.3‡ (-14.4%)	9,505.9 (+26.6%)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8.3%)				

‡ 为作比较，数字经调整以反映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和环境保护署重组后本总目项下相关纲领的拨款。此外，数字亦不包括自然保育及气候变化政策范畴的相关拨款。有关拨款因上述架构重组已转拨至总目 137－政府总部：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项下。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1.721 亿元(23.9%)，主要由于废物管理措施所需的拨款增加、营运废物管理设施所需的拨款增加，以及非经常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此外，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减少 7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692 亿元(46.0%)，主要由于非经常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此外，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减少 3 个职位。

纲领(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90 万元(4.7%)，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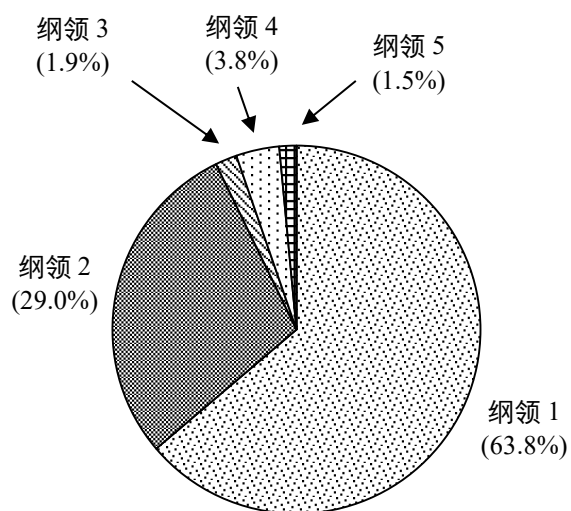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5,930 万元(14.1%)，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此外，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减少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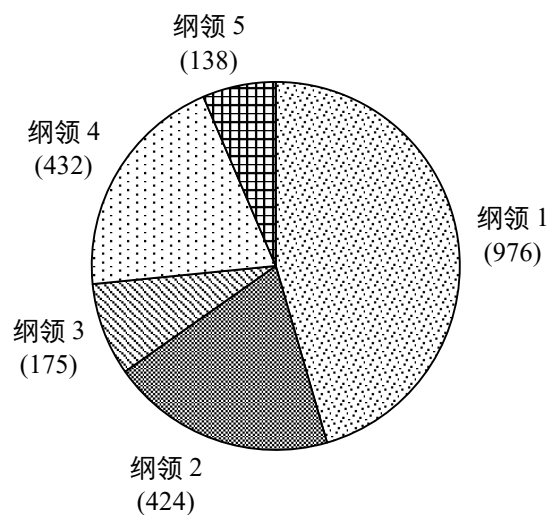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70 万元(3.4%)，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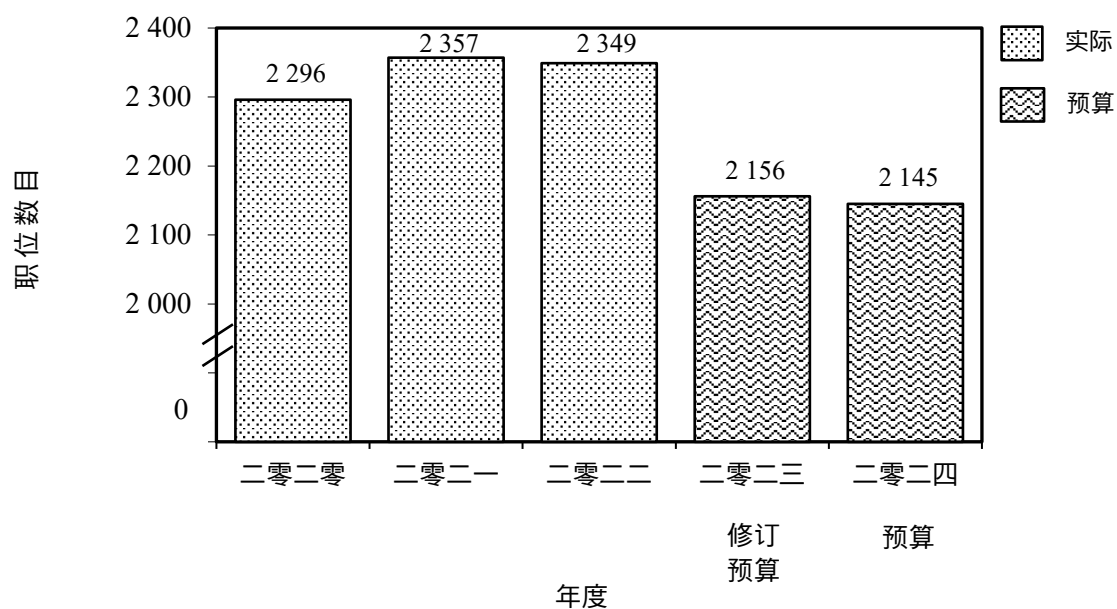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分目 (编号)		2021-22 实际开支	2022-23 核准预算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304,740	3,640,445	3,393,216	3,786,011
297	废物管理设施营运费用	2,740,107	2,911,762	2,886,209	3,365,607
	经常开支总额	6,044,847	6,552,207	6,279,425	7,151,618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1,391,764	2,500,899	1,356,608	2,284,941
	非经常开支总额	1,391,764	2,500,899	1,356,608	2,284,941
	经营账目总额	7,436,611	9,053,106	7,636,033	9,436,55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500	87	16,280
605	小型基本工程(整体拨款)	3,401	3,099	1,006	3,217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39,462	95,243	80,929	49,843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42,863	98,842	82,022	69,340
	非经营账目总额	42,863	98,842	82,022	69,340
	开支总额	7,479,474	9,151,948	7,718,055	9,505,899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环境保护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9,505,899,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87,844,000 元，而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026,425,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786,011,000 元，用以支付环境保护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92,795,000 元(11.6%)，主要由于减废措施令部门开支增加，部分开支因环境及生态局(环境科)及环境保护署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组，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而抵销。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环境保护署的人手编制有 2 156 个职位，包括 2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减少 11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264,31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439,873	1,522,374	1,455,489	1,403,805
— 津贴	40,919	38,563	48,894	46,247
— 工作相关津贴	1,391	1,527	3,443	1,268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6,405	5,531	5,619	6,399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91,109	108,562	104,081	110,469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54,789	30,000	65,500	65,500
— 一般部门开支	1,670,254	1,925,888	1,702,190	2,145,834
其他费用				
— 推动绿色生活方式	—	8,000	8,000	6,489
	3,304,740	3,640,445	3,393,216	3,786,011

5 在分目 297 废物管理设施营运费用项下的拨款 3,365,607,000 元，用以支付营运化学废物处理中心、废物转运站、堆填区、T·PARK[源·区]、WEEE·PARK、O·PARK1、Y·PARK 等废物管理设施的合约费用。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79,398,000 元(16.6%)，主要由于营运废物管理设施及推行环境改善措施的拨款有所增加。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05 小型基本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217,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211,000 元(219.8%)，主要由于港岛西废物转运站行政大楼翻新工程所需的现金流量有所增加。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49,843,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1,086,000 元(38.4%)，主要由于采购新设备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2 止 的累积开支	2022-23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3	为欧盟四期及五期双层专营巴士加装强化选择性催化还原器的试验	38,180	—	1,345	36,835
807	逆向自动售货机先导计划	5,000	1,475	2,750	775
808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实时在线水质监测研究	9,200	1,900	1,358	5,942
809	电动公共小型巴士试验计划	80,000	—	—	80,000
810	特惠资助以逐步淘汰欧盟四期以前柴油商业车辆	11,444,000	10,642,419	1,526	800,055
811	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	3,500,000	—	22,000	3,478,000
812	电动渡轮先导试验计划	350,000	2,793	475	346,732
815	淘汰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的特惠资助	7,100,000	1,864,658	1,160,312	4,075,030
817	有关在香港减少使用及弃置产品包装物料的计划和顾问研究	3,500	302	750	2,448
818	延续清洁生产伙伴计划	311,000	69,410	57,245	184,345
827	回收基金	2,049,930	718,176	59,347	1,272,407
850	专营巴士公司试验电动巴士	180,000	157,380	9,033	13,587
881	为活化已修复堆填区资助计划项目的营办者提供资助	40,000	—	—	40,000
931	就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的指定垃圾袋及大型废物标签制定制造、存货及分发系统一可行性研究	7,000	2,305	764	3,931
		25,117,810	13,460,818	1,316,905	10,340,087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20	采购一艘海上水质监测船以更换环境保护署的「林蕴盈博士号」	123,258	—	87	123,171
821	采购碳／温室气体监测设备和高效能电脑 ¶	261,000	—	—	261,000
		384,258	—	87	384,171
	总额	25,502,068	13,460,818	1,316,992	10,724,258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3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